

新市國中115學年度 技藝教育課程簡介

輔導主任：郭文清 | 115.03.30

數字：
72



282

◎什麼是技藝教育課程

-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的實施，在於落實多元智慧與適性發展的教育理念，課程主要為試探性質，實作多於理論，技藝教育課程共規劃為14職群(醫護職群試辦中)，每校視學生興趣與需求，學校應規劃開設1至4職群，提供技藝教育學生在上、下學期分別選修1至2職群。

資料來源：

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Content/index.aspx?sid=1204&mid=13918>

◎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vtedu.k12ea.gov.tw/nss/p/0305>

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

15群專業群科簡介(新版)

職群別	主 題
電機電子 	職群概論/室內配線/工業配線/工業電子/視聽電子/資訊應用
動力機械 	職群概論/機車基本認識/汽車基本認識/汽車美容/引擎基礎實習
化工 	職群概論/化學基礎與實驗/化學實驗安全/化學工藝品
土木與建築 	職群概論/識圖與製圖/泥水工/木工/鋼筋工
設計	職群概論/基礎描繪/色彩學/設計基礎
餐旅 	職群概論/休閒與觀光/觀光餐旅/餐飲製作/接待禮儀
商業與管理 	職群概論/中英文文書處理/銷售實務/產品推廣實務/簡易記帳實務
家政 	職群概論/服裝/烹飪/美容/美髮/幼兒保育
農業 	職群概論/農業與休閒/簡易水耕栽培/家庭園藝/寵物飼養保健
食品 	職群概論/穀類加工/園產加工/畜產加工/水產加工
水產	職群概論/水產概論/水產工作安全/水產基本技能/基礎生物
海事	職群概論/動力小艇操作/基本製圖/基本電學/海釣實務
<u>醫護</u>	職群概論/護理基本/基礎急救/醫學檢驗/口腔衛生與牙體技術

◎新市國中115學年度預計開班列表

班別	辦理模式	上課時間	第1學期 辦理職群	第2學期 辦理職群
1	合作式/ 中華醫事科大	週一下午5~7節	醫護職群	家政職群
2	合作式/ 中華醫事科大	週一下午5~7節	家政職群	醫護職群
3	合作式/ 中華醫事科大	週一下午5~7節	農業職群	化工職群
4	合作式/ 中華醫事科大	週一下午5~7節	化工職群	農業職群

◎費用及競賽

- 完全免費：

不論課程或專班學生額外學習技藝課程之相關費用，如：材料費交通費、保險等項目，皆由**教育部專款補助**，學生不需再額外繳交任何費用。

- 技藝競賽：

各職群取15%人員參賽。比賽成績優秀可參加國中**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選入學**。

◎ 技藝課程實施方法

1. 辦理模式

- 每班招生人數以10名以上為原則，採抽離式或專班式上課。
- 學生每學期選修1至2職群，第二學期避免重複選修相同職群為原則
- 開班模式
 - 自辦式：由開設之國中在校內自辦。
 - 合作式：由國中與與鄰近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、技專校院、職業訓練中心或民間機構團體合作辦理，上課地點在國民中學或其合作單位內。

◎ 技藝課程實施方法

2. 實施期間

- 於國民中學之9年級期間，學校可開授一年(二學期)之技藝教育學程課程，每一職群每學期之上課以13~17週為原則

3. 學生薦輔

- 基本條件（遴輔門檻）：有技藝傾向或對學習技藝技能有強烈興趣的學生。

◎ 技藝課程實施方法

3. 學生薦輔

- 比序標準：
 - 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(40%)
 - 綜合領域學期平均成績(40%)：僅採計二上之學期成績
 - 在校表現(20%)：原始成績100分，警告每1支扣20分，最低扣至0分
- 比序順序：性向測驗 > 綜合領域成績 > 導師評分

◎ 技藝課程學生規範

- 準時上下課，不隨意請假。
- 課程進行期間應專心聽講、積極學習。
- 每堂課後應確實填寫「學習紀錄簿」，並於規定時間繳交。
- 學習期間如秩序表現不佳或屢次違反上課規定，將輔導退班紀錄表上敘明；如經3次輔導仍未見明顯改善，則要求退班，屆時不得異議。
- 成績評量標準：
實作及學習態度**80%**，學習紀錄簿**20%**。

◎如何參加技藝教育課程

- 確認自己真的想就選讀技藝課程後，請與家長和導師討論是否適合選讀技藝課程。
- 依志願填妥報名表繳交輔導室並透過「遴輔會」機制來遴選，遴選方式：
 - (1)依選填志願序錄取
 - (2)若職群超額則依學生選填之職群採計對應之性向測驗成績、綜合領域成績總和以及在校表現排序
- 錄取名單請注意將統一公告各班及校內公佈欄。

◎如何參加技藝教育課程

3. 採計項目：←

- 1) 「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」(占 40%)：採計二年級進行之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結果計分。←
- 2) 「綜合」領域學期平均成績(占 40%)：採計二上學期之學期成績平均，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，四捨五入。←
- 3) 「在校表現」(占 20%)：此項原始成績 100 分，警告 1 支扣 5 分，最低 0 分。←

◎如何參加技藝教育課程

- 報名表
- 上課規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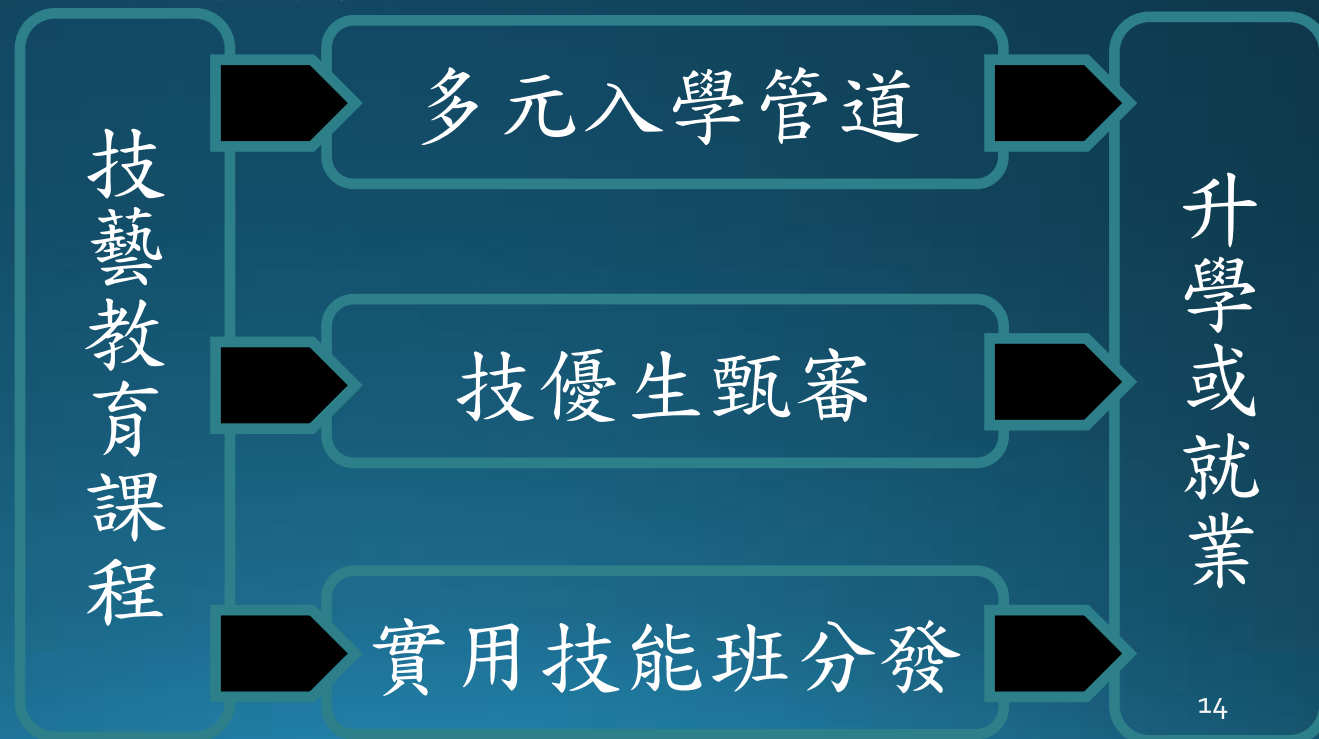
◎ 技藝教育課程相關升學管道

-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升學進路多元，如下列方式：

(1) 依多元入學管道申請高中、高職及五專

(2) 技優生甄審入學

(3) 優先分發實用技能班



◎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

資料：簡章p.III

四、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以免試生之：1.多元學習表現、2.技藝優良、3.弱勢身分、4.均衡學習、5.適性輔導、6.國中教育會考、7.其他(招生學校自訂)，共七大項為比序總積分採計項目。

資料：簡章p.10

(二) 「技藝優良」項目積分採計上限為3分，採計方式為技藝教育課程成績(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)達90分以上者得3分、80分以上未滿90分者得2分、60分以上未滿80分者得1分，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5年5月14日(星期四)(含)前取得為限。(百分制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)

◎115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

資料：簡章p.8

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免試生比序總積分採計，包括志願序、多元學習表現（含競賽及服務學習）、**技藝優良**、弱勢身分、均衡學習、國中教育會考及寫作測驗等 7 個主項目，其中均衡學習之學習領域區分 108 學年度以後入學國民中學者為健康與體育、藝術、綜合活動、科技等 4 領域；107 學年度以前入學國民中學者為健康與體育、藝術與人文及綜合活動等 3 領域之 5 學期平均成績之採計；國中教育會考包含國文、數學、英語、自然、社會等 5 科目及寫作測驗成績之採計；若總積分相同時，得依分發順位比序原則（簡章第 10 頁）進行同分比序，免試生分發順位以比序總積分成績及同分比序結果決定。

◎115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

資料：簡章p.9

(三) 「技藝優良」項目積分採計上限為 3 分。採計方式為技藝教育課程成績（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擇優採計）達 90 分以上者得 3 分、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得 2.5 分、70 分以上未滿 80 分者得 1.5 分、60 分以上未滿 70 分者得 1 分，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 115 年 5 月 14 日（星期四）（含）前取得為限。（百分制成績小數點以後無條件捨去）

◎115學年度臺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 學生甄審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簡章

資料：簡章p.1

參、報名資格及條件

- 一、凡本區（臺南市）國民中學學生符合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，得申請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（以下簡稱技優甄審入學），專業群科對照表如附表一（第 18 至 24 頁）。
 - （一）參加國際技能競賽各職類或國際科技展覽成績優異，分別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或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並持有證明。
 - （二）參加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勞工局以上機關主、協辦之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，獲優勝或佳作以上名次。
 - （三）參加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、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績優且獲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。
 - （四）參加各縣（市）政府主辦，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技能競賽及科學展覽（不包括成果展），獲優勝名次。
 - （五）領有丙級以上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以上之單一級技術士證。
 - （六）應屆畢（結）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。
 - （七）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，獲相關競賽優勝名次。

◎115學年度臺南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 學生甄審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簡章

資料：簡章p.4

5	各縣市政府主辦，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技能競賽（含科展，不含成果展）成績優良類	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 （特優）	七十分
		第四名、第五名、第六名 （優等）	六十五分
		佳作（甲等）	六十分

7	應屆畢（結）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，技藝教育課程職群成績（與國中在校學習領域評量成績無涉）達該班 PR 值七十以上者（得擇優一職群成績採計得分）	PR 值（百分等級）九十以上	五十分
		PR 值（百分等級）八十以上未達九十	四十五分
		PR 值（百分等級）七十以上未達八十	四十分

◎115學年實用技能學程簡章

資料：簡章p.5

二、報名文件

(一)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(結)業生之報名文件：

1. 分發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報名A表(如附件一)。
2. 選修職群轉化分數之修習證明書。
3. 參加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辦技藝競賽或成果展，獲獎之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。
4. 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(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，無者免附)。
5. 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

◎ 115 學年實用技能學程簡章

資料：簡章
p.10

附件一		115 學年度臺南區分發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報名表				A 表	
		(曾選習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適用)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屆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應屆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生		就讀國民中學：		國民中學教育會考准考證號：		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
學生姓名	性別	身分證統一編號		出生年月日	學生簽章	家長或監護人簽章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	年 月 日		姓名： 簽章：	
聯絡電話	住家：	手機：	通訊地址：□□□				
請勾選下列證明文件別		技藝教育課程修習點數(a)		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資料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職群轉化分數之修習證明書。(證明書正面有學校名稱、學生姓名及負責業務之承辦人簽章)。		修習節數：每週上課 1 節，每學期為 1 點 上學期每週修習 _____ 節 下學期每週修習 _____ 節 全年共修習 _____ 節		開班學校名稱	職群名稱	職群成績轉化分數(b ₁)	所有職群平均分數(b ₂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參加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獲獎或成果展獲獎；獲證明文件。(無者免附)。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。(無者免附)。		修習職群數：每一職群為 2 點 全年共修習 _____ 職群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。(無者免附)。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表現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。		合計點數 (a)					